

债券代码：149717.SZ

债券简称：21深水02

债券代码：149811.SZ

债券简称：22深水G1

债券代码：149840.SZ

债券简称：22深水02

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关于总裁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原总裁为龚利民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职务	人员姓名
总裁	龚利民

（二）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

根据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于2025年3月3日作出的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，发行人董事会同意免去龚利民总裁职务，聘任方琳为总裁。

（三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方琳女士，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裁。1978年出生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副教授；历任深圳大学教师、讲师、团委副书记、

副教授、团委书记、党委委员；共青团广东省深圳市委员会常委、副书记、党组成员、书记、党组书记；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党组成员、副主任（正局级）；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（正局级）。现任深圳市环境水务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裁。

方琳不存在被调查、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，上述委派及任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四）人员变动程序的履行情况

根据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，发行人总裁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发行人董事会已作出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，决定免去龚利民总裁职务、聘任方琳为总裁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本次人员变动系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，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，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后续发行人将持续关注自身人事调整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文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总裁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5年3月5日